

证券代码：832699

证券简称：南华工业

主办券商：中航证券

## 武汉南华工业设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投资成立参股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对外投资概述

#### （一）基本情况

为突破内河沿海绿色智能船舶领域关键技术，实现绿色智能船舶及其关键配套设备标准化、产业化，武汉南华工业设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华工业”）拟出资 200.00 万元与武汉长海船舶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海船舶”）、湖北长江船舶供应链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长江船舶供应链”）、武汉武创院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创院”）、武汉理航新能船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理航新能”）、咸宁海威复合材料制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咸宁海威”）在武汉共同投资成立“湖北绿色智能船舶产业创新发展有限公司（拟）”，注册资本 2,000.00 万元，从事船舶设计、船舶检验服务、船舶修理、工业设计服务、标准化服务、知识产权服务（专利代理服务除外）、信息技术咨询服务等经营活动。其中：南华工业持股 10%、咸宁海威持股 10%、理航新能持股 10%、武创院持股 10%、长江船舶供应链持股 30%、长海船舶持股 30%。

####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二条规定：“公众公司及其控股或者控制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构成重大资产重

组：

（一）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列达到 50%以上；

（二）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的比列达到 50%以上，且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列达到 30%以上。”

《挂牌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业务问答》第十条规定：“挂牌公司向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增资、新设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但挂牌公司新设参股子公司或向参股子公司增资，若达到《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二条规定的标准，则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南华工业 2022 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为 455,098,533.86 元，期末净资产总额为 268,606,828.76 元。本次对外投资认缴出资额为 200.00 万元，未达到重大资产重组标准，故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对外投资金额不大，根据《公司章程》和《对外投资管理制度》规定，在董事长审批权限内，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

### （五）交易生效需要的其它审批及有关程序

本次对外投资尚需在合资公司拟注册地所在工商登记机关办理工商注册手续。

### （六）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进入新的领域

### （七）投资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投资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 （八）不涉及投资设立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投资不涉及投资设立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 二、投资协议其他主体的基本情况

### 1.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武汉长海船舶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住所：**武汉市洪山区狮子山街南湖（汽校一村）

**注册地址：**武汉市洪山区狮子山街南湖（汽校一村）

**注册资本：**6,100 万

**主营业务：**一般项目：机械电气设备制造；机械电气设备销售；电机及其控制系统研发；电机制造；发电机及发电机组制造；发电机及发电机组销售；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船用配套设备制造；变压器、整流器和电感器制造；电子产品销售；泵及真空设备制造；泵及真空设备销售；船舶设计；船舶制造；船舶销售；海上风电相关系统研发；海洋工程关键配套系统开发；海洋工程装备制造；海洋工程装备销售；海洋工程平台装备制造；船舶自动化、检测、监控系统制造；储能技术服务；新兴能源技术研发；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制造；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电池制造；电池销售；配电开关控制设备研发；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配电开关控制设备销售；软件开发；软件销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科技中介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工业互联网数据服务；机械设备研发；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

**法定代表人：**陈树衡

**控股股东：**武汉船用电力推进装置研究所(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公司第七一二研究所)

实际控制人：中国船舶集团有限公司

关联关系：无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 2.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湖北长江船舶供应链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武汉市武昌区首义路街道张之洞路 275 号政通壹公馆综合楼栋 A 塔单元 15-16 层

注册地址：武汉市武昌区首义路街道张之洞路 275 号政通壹公馆综合楼栋 A 塔单元 15-16 层

注册资本：50,000 万

主营业务：一般项目：供应链管理服务，国内贸易代理，港口理货，船舶租赁，金属船舶制造，船舶改装，船舶自动化、检测、监控系统制造，船舶拖带服务，船舶销售，船舶港口服务，国内船舶代理，轴承、齿轮和传动部件制造，齿轮及齿轮减、变速箱制造，船用配套设备制造，雷达及配套设备制造，机械电气设备制造，环境监测专用仪器仪表制造，环保咨询服务，能量回收系统研发，资源再生利用技术研发，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

法定代表人：张海斌

控股股东：华中港航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湖北港口集团有限公司

关联关系：无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 3.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武汉武创院投资有限公司**

住所：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药监路 1 号武创院本部大楼 B 座

注册地址：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高新大道 666 号

注册资本：100,000 万

主营业务：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

服务：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社会经济咨询服务

法定代表人：李锡玲

控股股东：武汉产业创新发展研究院

实际控制人：武汉产业创新发展研究院

关联关系：无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 4.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武汉理航新能船舶有限公司**

住所：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武汉理工大学科技园南华工业园二期装配车间 508 室

注册地址：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武汉理工大学科技园南华工业园二期装配车间 508 室

注册资本：2,000 万

主营业务：一般项目：金属船舶制造；船舶销售；船用配套设备制造；船舶自动化、检测、监控系统制造；合同能源管理；节能管理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新兴能源技术研发；海洋工程装备研发；海洋工程装备制造；海洋工程装备销售。（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许可项目：国内船舶管理业务；建设工程监理；建设工程质量检测；船舶设计；船舶修理；船舶制造

法定代表人：吴卫国

控股股东：吴卫国

实际控制人：吴卫国

关联关系：无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 5.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咸宁海威复合材料制品有限公司**

住所：咸宁市咸宁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龟山路 41 号

注册地址：咸宁市咸宁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龟山路 41 号

注册资本：1,463 万

主营业务：一般项目：高新复合材料、船舶结构、船用设备、汽车零部件的开发、研制、制造、技术服务、销售（国家有关专项规定除外）

法定代表人：张建设

控股股东：无

实际控制人：无

关联关系：无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 三、投资标的情况

#### （一）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名称：湖北绿色智能船舶产业创新发展有限公司（拟，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定为准）

注册地址：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药监路 1 号武创院本部大楼 B 座（拟）

主营业务：船舶设计；船舶检验服务；船舶修理；工业设计服务；标准化服务；知识产权服务（专利代理服务除外）；品牌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拟，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定为准）

各投资人的投资规模、方式和持股比例：

投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额或投资金额	出资比例或持股比例	实缴金额
武汉长海船舶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货币	6,000,000.00	30%	0.00
湖北长江船舶供应链有限责任公司	货币	6,000,000.00	30%	0.00
武汉武创院投资有限公司	货币	2,000,000.00	10%	0.00
武汉理航新能船舶有限公司	货币	2,000,000.00	10%	0.00
武汉南华工业设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	2,000,000.00	10%	0.00
咸宁海威复合材料制品有限公司	货币	2,000,000.00	10%	0.00

## （二）出资方式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  现金  资产  股权  其他具体方式

公司本次对外投资的资金来源为自有货币资金。

## 四、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2024年1月26日，公司与其他出资方共同签署《合资协议》，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 1、出资金额、方式及时间

新设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000.00 万元整，协议各方出资明细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 (万元)	占比	出资方式	出资时间
武汉长海船舶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600	30%	货币	成立日起 60 日内
湖北长江船舶供应链有限责任公司	600	30%	货币	成立日起 60 日内
武汉武创院投资有限公司	200	10%	货币	成立日起 60 日内
武汉理航新能船舶有限公司	200	10%	货币	成立日起 60 日内
武汉南华工业设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0	10%	货币	成立日起 60 日内
咸宁海威复合材料制品有限公司	200	10%	货币	成立日起 60 日内
合计	2000	100%	—	—

### 2、出资条件

在以下全部条件得以满足的前提下，协议各方按《合资协议》规定对注册资本出资的义务方始生效：

- 《合资协议》经协议各方签署生效。
- 《合资协议》项下的所有声明和保证是真实和准确的，且在出资之日仍然是真实和准确的。
- 公司的营业执照已按协议各方约定的条件获得公司登记机关签发。
- 《章程》已在公司登记审批机关获得登记备案。

5. 公司已经开设用于收取出资款项的银行账户。

如果本条约定条件在《合资协议》签订后的6个月以内或协议各方约定的宽限期内仍未能得到满足，则任何一方均有权解除《合资协议》，该解除通知送达协议各方即属生效。

### 3、协议生效条件

合资协议于最后一方的签署之日起生效。

凡对《协议》的任何补充、修改或变更以及协议各方出具的任何确认书，均应采用协议书的形式另行订立书面协议，此类书面协议应由协议各方加盖公章后方为有效。

## 五、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 （一）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

面向内河沿海船舶领域，依托湖北省内现有产业资源，集成研发、协同创新，突破内河沿海绿色智能船舶领域关键技术，促进绿色智能船舶及其关键配套设备标准化、产业化。

### （二）本次对外投资存在的风险

本次投资是从长远战略布局出发做出的审慎决定，投资金额不大，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但参股公司在实际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运营管理、市场环境等方面的风险。公司将不断完善内部控制体系，加强风险防范运行机制，依托前期积累的管理经验，加强对参股公司管理运营的监督，防范应对各种风险。

### （三）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本次对外投资，符合公司发展规划，有利于促进公司绿色智能船舶领域技术提升和产品应用，对公司长远发展具有积极意义。

## 六、备查文件目录



(一) 各方签署的《合资协议》

武汉南华工业设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月26日